

# 重庆市渝北区玉峰山镇人民政府

## 关于 2023 年行政执法总体情况的报告

按照有关规定，现将我镇 2023 年行政执法总体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3 年行政执法总体情况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市委六届二次、三次全会和区委十五届五次全会精神，坚持党建统领、便民利民、综合集成、数字赋能，推动玉峰山镇执法事项综合、执法力量综合、执法方式综合，加快形成职清晰、协同高效、机制健全、行为规范、监督有力的综合行政执法新格局。

### （二）基本原则

一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群众是否受益、是否满意作为推进玉峰山镇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解决群众关切、反映强烈的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建立健全基层综合行政执法管理体制、运行机制、工作制度。

二是坚持严格依法行政。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凡是履行执法职能，进一步完善执法体系和执法程序，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完善执法运行监督机制，推进镇街依法履行职责。

（三）完善执法体制机制情况。根据区委区府有关机构改革的文件精神，我镇于 2019 年 7 月成立了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和

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目前综合行政执法办实有在编人员 2 名，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实有在编人员 8 名，临聘人员 3 名。全镇持有综合行政执法资格证人员 22 名，另有区派驻乡镇执法机构市政大队及市场监管所。根据今年区政府印发的“法定执法+赋权执法+委托执法”的执法模式，镇人民政府法定行政执法事项 27 项，赋权行政执法事项 50 项，委托行政执法事项 31 项。目前我镇正在进一步整合行政执法力量，健全指挥调度体系，积极应对执法改革新局面。

#### （四）行政执法职能职责情况。

1. 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主要负责集中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住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卫生计生、文化旅游、民政管理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

2. 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主要负责征地开发和重点项目协调工作，目前尚未承担综合行政执法相关工作。

3. 镇应急办：主要负责区应急局、消防队委托的行政执法事项。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镇级综合执法事项尚未厘清。根据《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渝北区深化镇街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北府办发[2023]44号）文件精神，镇街综合行政执法权力和责任清单共计 108 项，截至目前，仍有个别单位对赋权事项未开展培训，且课堂培训的对实际工作的指导意义不强。

（二）行政执法人员素质有待提高。不同领域适用的监管原则、监管目标、监管方式存在很大差异，镇政府执法人员大多不

是法律专业出身，缺乏相关的法律知识储备，对行政执法程序不熟悉，执法装备不够完善，独立开展执法工作比较困难。

（三）联合执法缺少统一指挥协调。目前缺少对全局行政执法工作的统一牵头、协调、调度和督查，镇执法办受专业技能和人力的限制，无法对各部门执法事项进行统一收拢。镇各部门虽各司其职，但职能存在交叉，整合力度不够，彼此业务不熟，存在一定的观望和推诿情趣，执法监管合力还未真正形成。

###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及建议**

（一）规范化执法情况。组织全体机关干部特别是行政执法人员认真学习区府办《渝北区深化镇街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渝北府办发〔2023〕44号）文件精神，在执法工作中厘清层级权责，理顺条块关系，打破信息壁垒，统筹配置资源，提升基层执法的法治化、职能化和专业化水平。

（二）加大培训力度，提高执法水平。组织我们的执法人员熟悉执法清单，学习基本的法律法规常识，同时积极邀请区级执法部门尽快组织专业执法人员到我镇开现场培训，确保我们的执法人员在履职过程中有榜样，守底线，不出错。

（三）加强协调联动，推动联合执法。积极与各业务部门沟通协调，根据工作需要定期组织工作交流会，就执法工作中的情况积极沟通协调，研究并协调处理综合执法中存在的重大疑难问题，发挥综合行政执法的整体优势。同时由执法办加强执法工作的统一协调，完善部门间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形成执法合力，提高执法效能。

重庆市渝北区玉峰山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5日